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應與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及附錄一A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和相關附註一併閱讀。合併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和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憑藉經驗及對過往事件、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和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與分析。但是,我們未來的實際業績及特定事件的時間或會因本[編纂]「風險因素」及其他章節所載多項因素而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計者相差甚遠。

概覽

我們是中國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領軍型企業,並正在積極拓展我們在中國非電信行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我們提供任務關鍵型的電信級軟件產品及服務,協助中國的電信運營商及大型企業提高業務敏捷度、運營效率及生產率,在優化成本的同時取得新的收益來源,從而在日新月異的數字時代取得更大成功。

我們一直將中國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作為戰略重點。過去二十年,我們為電信運營商開發了豐富的軟件產品及服務組合,積累了對其IT及網絡環境及業務運營需求的深度理解。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17年收益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供應商,市場份額為25.3%,我們也是中國最大的BSS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供應商,市場份額為50.0%。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3月31日,我們分別有176名、181名、193名及199名電信運營商客戶(與我們單獨直接磋商並簽約)。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來自電信運營商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87.0%、88.9%、93.9%及96.6%。

在我們持續鞏固我們在中國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領先地位的同時,我們也已經進入並正在積極拓展我們在中國快速發展的非電信行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以解決大型企業在業務轉型及數字化方面類似的,最為根本的需求。通過資源、管理、專業知識及技術專長的共享,我們能夠同時服務電信和非電信市場,憑藉協同效應贏取新業務並保持成本優勢。

軟件業務。在業績期間,我們就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以及多種其他服務(合稱「軟件業務」)獲取絕大部分收益,包括:

-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我們的絕大部分通過以項目為基礎的現場交付模式收益來自:
 - (i) 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我們根據與客戶簽署的固定價格項目開發合 同交付我們的軟件產品並提供相關交付服務;
 - (ii) 為已經上線的、使用我們的軟件產品的系統提供持續運維服務;
- 數字化運營服務。我們也通過數字化運營平台按結果付費的模式直接向電信運營商提供,或與電信運營商合作向其政企客戶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及
- 其他。我們也就多種其他服務獲取收益,包括就部分項目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 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

網絡安全業務。業績期間的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也包括網絡安全業務的業績。2015年底之前,我們主要通過亞信成都內部從事網絡安全業務。我們於2015年底將亞信成都出售予亞信開曼。出售之後,為適應客戶項目管理進度及業務需求,作為過渡安排,我們與客戶簽署與提供網絡安全軟件產品及服務相關的項目開發合同,並隨之將該等合同的所有工作以相同價格外包給亞信成都(「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我們根據當期這些項目開發合同的完成百分比將這些項目開發合同的合同價格確認為收益,並將相同金額記作銷售成本。考慮到我們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向亞信成都提供的服務(例如合同管理、客戶關係管理和聯絡),我們向亞信成都收取當期確認的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收益的2%作為服務費(該服務費沖減了銷售成本)。我們自2018年開始不再就網絡安全過渡安排簽署任何新合同。但我們於2018年之前與亞信成都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簽署的部分現有項目開發合同仍將持續實施。

我們的業務在業績期間持續增長。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764.9百萬元增長至2016年的人民幣4,856.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4,948.3百萬元。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66.7百萬元增長6.1%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26.0百萬元。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09.8百萬元、人民幣74.0百萬元及人民幣335.2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為人民幣76.9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

月,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為人民幣61.9百萬元。我們業績期間的所有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均在中國獲得。

不計及股權激勵、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一次性[編纂]費用及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的影響,2015年、2016年、2017年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經調整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70.0百萬元、人民幣253.1百萬元及人民幣547.6百萬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經調整溢利為人民幣130.4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經調整溢利為人民幣28.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一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我們軟件業務的持續經營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275.2百萬元增長至2016年的人民幣4,514.6百萬元,並進一步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4,824.9百萬元。我們軟件業務的持續經營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24.5百萬元增長10.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21.8百萬元。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以下為過去曾經影響,且預計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

- 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市場需求;
- 我們的項目執行與交付及研發能力;
- 留存現有客戶及獲得新客戶的能力;
- 我們的運營效率;
- 招聘及留任合資格僱員的能力;及
- 季節性。

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市場需求

目前,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的電信運營商。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電信運營商的軟件業務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分別佔我們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87.0%、88.9%、93.9%及96.6%。我們認為電信運營商仍將是我們的主要客戶並貢獻我們的大部分收益。

電信運營商的持續數字化轉型預計將增加他們在電信軟件產品及服務方面的消費水平,尤其是採用新的商業模式(例如數字化運營服務)或是融合了物聯網與網絡智能化技術等新興技術的電信運營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17年收益計,我們是中國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領軍型企業,市場份額為25.3%,我們也是中國BSS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領軍型企業,市場份額為50.0%,因此我們認為我們能夠在電信運營商的數字化轉型過程中把握新的業務機會。例如,隨着電信運營商不斷改進其業務模式以適應數字化世界,近年來我們應用人工智能、機器學習及其他新興技術,以按結果付費的模式向電

信運營商及其政企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幫助他們提高銷售、運營效率或客戶價值。

對我們軟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亦受與中國電信行業相關的行業政策的影響。例如,近年來中國政府實施的利好行業政策及舉措預計將繼續提升電信運營商在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方面的消費水平並推動對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市場需求。行業重組(例如2017年中國聯通混改)也可能導致電信運營商對軟件產品及服務需求的波動。受這些政策和重組推動,預期中國的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將更快增長,以年複合增長率11.5%從2018年的人民幣197億元增長至2022年的人民幣305億元。

隨著我們對中國非電信行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2018年至2022年的市場規模預期將按11.1%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於2022年將達人民幣4,353億元)的不斷拓展,加上積極探索中國數字化運營服務市場(2018年至2022年的市場規模預期將按14.7%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於2022年將達人民幣1,383億元)的新商機,預期非電信企業對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需求和對數字化運營服務的需求也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的項目執行與交付能力及研發能力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以項目為基礎的項目開發合同。根據這些合同,我們以根據完成項目的估計成本計算得出的固定價格並按照具體交付進度開發軟件產品並提供相關交付服務。為確保項目在既定的預算和時限內順利執行,保持行業領先的項目執行與交付能力及研發能力對我們來說至關重要。例如,我們計劃依託CMMI 5級的軟件過程體系進一步標準化我們的軟件開發和項目交付過程,並繼續開發多種可以在客戶間迅速鋪開的通用產品、組件及開發和運維工具。我們相信,這些舉措將在保證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可靠性及安全性的同時降低我們的項目執行與交付及研發相關成本、縮短項目交付時間。

此外,電信和非電信行業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的特點是技術更新快、行業標準日新月異、新產品及服務層出不窮以及現有產品及服務的不斷優化。客戶需求及偏好的重大變化、應用新技術的新產品的出現及新行業標準及慣例的出現,均可能導致對應用舊技術、標準或交付模式的軟件產品及服務需求的鋭減甚至導致部分產品及服務的過時,我們可能須承擔高昂的不在預期內的研發與其他費用。因此,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不斷提高項目執行與交付能力及研發能力、適時推出新軟件產品和服務並優化現有產品及服務,以滿足中國的電信運營商及大型企業不斷變化的業務及運營需求、技術創新及新興市場趨勢,以及高效且具有經濟效益地在客戶的整體IT與

網絡環境中部署相關產品及服務。例如,我們在智慧社區、智慧小鎮、智慧消防、智慧旅游及車聯網等領域均已開發出成熟的物聯網行業應用。

留存現有客戶及獲得新客戶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留存現有客戶及增加現有客戶(主要為中國電信運營商)忠誠度及活躍度的能力。截至2018年3月31日,我們有199名國內電信運營商客戶,包括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及中國鐵塔的總部、省級、地市級以及專業化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電信客戶留存率均高於99%。我們計劃與現有電信運營商客戶積極溝通,並據此指導研發活動及規劃產品路線圖,以及時推出符合客戶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的產品及服務。隨着這些電信運營商持續進行數字化轉型,我們認為我們具有能夠交叉銷售幫助他們優化業務模式、服務範圍及終端用戶體驗的其他軟件產品及服務的優勢。

我們的收益增長也取決於我們獲得新客戶的能力,我們已經就此採取多項舉措。例如, 我們計劃繼續與電信運營商新成立的專業化公司及部門積極合作,推廣能夠促進他們業務 增長的產品及服務。我們也正在中國非電信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市場積極拓展我們的客戶 群。例如,我們計劃繼續向非電信行業推廣部分通用的電信級產品。此外,我們將繼續加 強在非電信行業的營銷及推廣力度,向非電信企業展示我們在電信市場積累的電信級技術 及能力。

我們的運營效率

我們提高運營效率及實現規模經濟的能力直接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因此,我們業務的成功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降低運營成本和費用及提高經營效能的能力。

隨着我們的業務規模不斷增長,我們近年來採取了多項措施以提高運營效率。例如, 為減少重複工作並縮減成本,我們組織內部運營,將原本由各個事業部各自開展的研發、 質量保證和多項其他活動集中到公司層面進行。雖然我們的費用預計將會隨着我們業務的 整體增長而繼續增長,相信隨着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我們將越來越受益於規模經濟。

招聘及留任合資格僱員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及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維持穩定僱員的能力。為在瞬息萬變的數字時代保持競爭實力,我們致力於投資人力及擴大人才庫,並設立適當激勵措施吸引關鍵人才。我們有可能不得不提供有競爭力的僱員薪酬以保持穩定的員工隊伍及服務質量。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員工成本分別佔我們的銷售成本及費用的約64.1%、57.4%、66.0%及71.0%。由於我們通常與客戶訂立固定金額的合同,若員工成本增加,我們未必能將上漲的員工成本轉嫁給客戶,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有不利影響。

季節性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的影響。我們大部分收益根據項目完成百分比確認,通常每年第一季度的收益較少,原因是中國新年假期導致每年第一季度我們項目的開發進度放緩。此外,由於電信運營商的項目管理時間表,通常下半年來自電信運營商客戶的訂單會增多,資金結算流程亦會加快。

呈列基準

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業績期間及截至發出會計師報告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最終控股控股公司為中信資本實體所控制的Skipper Holdings Limited (於2012年8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8年4月30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重組」。在業績期間,以及重組前後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由開曼控股公司共同控制。因此,財務資料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假設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合併。本集團在業績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於業績期間或自本集團旗下有關公司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目前集團架構一直存在。本集團編製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於所慮及日期或本集團旗下有關公司的註冊成立日期(如適用)當前的集團架構一直存在。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討論與分析乃基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容易受編製合併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影響。我們持續基於過往經驗及我們目前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評估該等假設及判斷。

合併財務報表根據下列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此外,合併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 相關披露。

於各報告期末,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詳見下文會計政策)外,合併財務報

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通常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得出抑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我們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之用的公允價值均據此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和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詳情如下:

- 第一層級輸入值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輸入值為除第一層級所指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的輸入值;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貴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我們旗下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我們符合以下條件時,則獲得控制權:

- 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能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回報金額。

如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控制權三要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我們將重新評估是否控 制投資對象。

貴集團於獲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合併入賬,於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合併入賬。具體而言,業績期間所收購或處置附屬公司的收支自我們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開支)收入表,直至我們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我們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我們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

我們會於必要時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我們的會計政策一致。

我們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 於合併入賬時全數抵銷。

收益確認

我們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能反映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扣除營業稅及增值稅「增值稅」)。

我們按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間的合同

第二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義務

第三步:確定交易價格

第四步: 將合同中的交易價格分配予履約義務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我們於完成履約義務時(即特定履約義務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義務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達成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及收益將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時間轉移及確認:

- 客戶於我們履約時同時接收及使用我們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我們履約創造或增強於我們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我們的履約並無創造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我們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 行權利。

否則,收益在客戶獲得明確貨品及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同資產為收取代價的權利,以有條件換取我們已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合同資產按定期及個別基準評估減值。與此相反,應收款項為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即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

合同負債為我們向客戶轉讓已從客戶收取代價(或應自客戶收取代價金額者)之貨品或服務的義務。

收益基於客戶合同所述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我們主要自提供軟件 產品及相關服務以及以下各類其他服務獲取收益:

- 軟件業務
 -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 數字化運營服務
 - 其他
- 網絡安全業務

具體而言,收益於損益確認,詳情如下: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我們主要(i)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及(ii)提供持續運維服務(「運維服務」)。

(i) 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

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包括一整套的專業服務,由需求分析、項目設計和規劃、軟件開發和採購、系統安裝和試行至接納,與合同當中其他貨品和服務有密切關係且受其重大影響。董事認為我們的履約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董事認為只有一種履約責任,而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

因此,軟件產品和相關交付服務(一般根據開發合同進行)的收益,按照合同完成階段確認。合同完成階段按各項目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成本(即分包成本、物料成本及直接員工成本)佔完成該等服務估計總成本加上溢利的比例釐定,惟須以能可靠計量且可能收回的金額為限。

(ii) 運維服務

當基於我們所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交付服務而推出系統後,客戶一般會聘請我們提供持續的運維服務,以確保系統穩定運行。

根據提供相關運維服務合同,交易價格指我們向客戶提供運維服務而應得之代價。此外,運維服務通常符合客戶同時接獲及使用我們履約所得利益的標準。另一實體毋須就我

們至今所提供的服務再履行運維服務亦説明客戶同時接獲及使用我們履約所得的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提供運維服務的履約責任在一段時間履行,在服務期確認。

數字化運營服務

提供全方位的數據運營分析服務以分析客戶行為方面,我們直接向電信運營商提供及/或與電信運營商合作向政企客戶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

董事認為數字化運營服務只有一種履約責任,而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我們履約所得的 利益。因此,董事認為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

其他

我們自銷售第三方軟硬件、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獲得其他收益。

i. 銷售第三方軟硬件

收益於客戶取得第三方軟硬件控制權時確認。

ii. 提供服務 - 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

我們與電信運營商及大型企業訂立固定合同價格的系統集成服務協議及諮詢服務協議, 期限通常介乎兩個月至一年。

提供以上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提供業務諮詢服務及企業培訓所得收益乃基於期內我們所提供由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的服務確認。當我們的履約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時,提供系統集成服務所得收益按合同完成階段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合同完成階段按各項目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成本佔完成該等服務估計總成本加上溢利的比例釐定。

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

過往,我們獨立提供網絡安全相關軟件產品及服務(與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類似),直至2015年11月我們出售亞信成都並變更該業務模式,通過將整項工作外包予亞信成都向客戶提供相若的網絡安全軟件產品及服務(「網絡安全過渡安排」)。

董事認為當我們履行服務時為客戶創造資產及優化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董事認為服務須經一段時間達成。因此,收益按照合同完成階段確認。

部分服務合同包含基於最終服務評估結果(通常為客戶就現金付款相關服務提供的服務 評估分數)形式為現金付款的可變代價。我們按最可能獲得的金額估計可獲得的代價金額。 倘日後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最終獲得解決時應不會導致大幅收益撥回,交易價格方 會計及可變代價的估計。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按適用的實際利率基於時間計算,惟短期應收款項的利息確認並不重大。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

向僱員支付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股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公允價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我們對最終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列支,並在權益(其他儲備)內計入相應增額。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數目。

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將於損益確認,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相應調整其他儲備。

倘購股權獲行使或被沒收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之前於其他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持作其他儲備。

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先前於其他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至保留溢利。

税項

所得税費用指即期應付税項及遞延税項之和。

即期應付税項按年度應課税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税或可扣減的收入或費用項目及毋須課税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税利潤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所呈報的税前利潤不同。我們的即期税項負債按截至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税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的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直至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而非業務合併)交易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不會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構成影響,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我們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税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負債,惟倘我們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僅當 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並可動用暫時差額的溢利,且預期暫時差額在可預見未來 可轉回時,方會確認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税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動用足夠應課税利潤以收回 全部或部分資產時相應調減。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實施的税率(及税法),按預期 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税率計算。

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我們在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 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税務後果。

當期和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當期和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所產生,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照收購業務日期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這些現金產生單位為內部管理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小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對於報告期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獲分配商譽的

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出售任何有關進行商譽監察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商譽應佔金額。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檢討具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有任何減值跡象,則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金額。倘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可能估計,我們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如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方法,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以該合理及一致的分配方法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減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並未就此調整)的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減少至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將先分配至任何商譽(若適用)之賬面值以將其下調,其後按照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內之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能計算)、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及零之較高者。本應分配給該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單位內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提高至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提高的賬面值不得超過過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組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如適合)初始確認時加入或扣減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我們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持有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確定。所 有通過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結算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 售是指買賣的金融資產均在根據市場的規章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內交付。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 動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 減任何減值(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計量。

可供出售金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1)貸款及應收款項;(2)持有至到期投資;或(3)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

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無報價權益投資外,我們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可供出售股權工具的股息於我們收取有關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當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將減值,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盈虧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則於 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得出之盈虧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對沖工具,此情況下,則視乎對沖關係性質決定於損益確認的時間。

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 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由於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 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明顯或持續低於其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合約違約,例如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支付;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我們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信用期30日的 延遲付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 產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當前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 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 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貿易應收 款項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所收回過往撇銷的款項計入 損益內。

倘可供出售金額資產被視作減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盈虧將於期內重新 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幅客觀上涉及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餘成本。

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確認減值 虧損後的任何公允價值增加在其他全面(開支)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積。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債務及股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權。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全部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所發行股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銀行借款)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時,我們方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我們既未轉移亦未保留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我們確認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可能需支付的相關負債金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代價、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 於權益累計的累計盈虧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我們僅於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 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採用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所述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不易從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 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有關估計和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 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在差異。

我們會持續檢討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對變更當期有影響,會於 變更當期確認,若對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同時於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以下為我們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對合併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影響最大的重大判斷 (涉及估計者除外)。

釐定履約責任的判斷

我們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益確認的具體標準。釐定 履約責任時,董事考慮客戶自身是否受惠於各項服務以及各項服務在合同中是否可明確區 分。具體而言,認定合同具有多項履約責任時,董事認為個別履約責任已單獨按時履行, 而服務亦可從合同的其他承諾中單獨區分。

釐定履約責任完成時間的判斷

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闡述我們各收益來源的收益確認基準。確認各收益來源需要我們在釐定完成履約責任時間時作出判斷。

董事在作出判斷時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有關收益確認的具體標準,尤其 是經參考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訂明的交易詳細條款後確定我們是經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 完成所有履約責任。

就軟件業務及網絡安全業務而言,董事確定我們的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於履約時由客 戶控制的資產。因此,董事相信履約責任乃經一段時間完成並於服務期內確認收益。

就屬於軟件業務的運維服務而言,董事確定客戶於我們履約時同時收取及耗用履約所 提供的利益。因此,董事相信履約責任乃經一段時間完成並於服務期內確認收益。

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於自各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作 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我們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業績期間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現值的計算結果釐定,而計算現值要求我們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計算現值之合適貼現率。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有額外減值虧損。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9億元、人民幣19億元及人民幣19億元。計算可收回金額的詳情載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8。

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

管理層按直線基準分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及攤銷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使用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可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間之估算。倘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未反映真實可使用年期,則可能需計提額外折舊及攤銷。

項目式開發合同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同的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此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董 事根據所編製的合同預算估計合同成本、成果及完成合同之預期成本。因活動性質使然, 董事因應合同進度檢討並修訂每份合同預算中對合同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的估計。對合同 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之估計進行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同收益確認。倘完成之預期成本超 出合同收益,將確認合同虧損撥備。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改變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的相關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i)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和(ii)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新增要求。

我們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把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追溯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惟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年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一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比較。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裁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7	ŧ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	計)	(未經額	等計)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764,871 (2,991,246)	100.0 (62.8)	4,855,953 (3,183,328)	100.0 (65.6)	4,948,324 (3,277,896)	100.0 (66.2)	966,733 (751,160)	100.0 (77.7)	1,025,955 (740,582)	100.0 (72.2)	
毛利	1,773,625	37,2	1,672,625	34.4	1,670,428	33,8	215,573	22,3	285,373	27.8	
其他收入	92,258	1.9	141,791	2,9	114,712	2,3	32,262	3.3	22,082	2.2	
其他收益及虧損	(4,096)	(0.1)	(45,228)	(0.9)	68,828	1.4	9,097	0.9	66,410	6.5	
銷售及營銷費用	(572,945)	(12.0)	(614,572)	(12.7)	(481,831)	(9.7)	(94,908)	(9.8)	(86,688)	(8.4)	
行政費用	(255,754)	(5.4)	(273,079)	(5.6)	(403,800)	(8.2)	(75,663)	(7.8)	(87,487)	(8.5)	
研發費用	(629,601)	(13.2)	(636,614)	(13.1)	(430,246)	(8.7)	(127,585)	(13.2)	(87,752)	(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_	_	_	_	258	0.0	(231)	0.0	443	0.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_	_	(10,000)	(0.2)	_	_	_	_	_	_	
融資成本	(6,075)	(0.1)	(93,905)	(1.9)	(83,986)	(1.7)	(24,130)	(2.5)	(19,537)	(1.9)	
[編纂]費用					(30,603)	(0.6)			(9,635)	(0.9)	
除税前溢利(虧損)	397,412	8.3	141,018	2.9	423,760	8.6	(65,585)	(6.8)	83,209	8.1	
所得税(費用)收益	(87,622)	(1.8)	(66,998)	(1.4)	(88,584)	(1.8)	3,704	0.4	(6,307)	(0.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 期內溢利(虧損)	309,790	6.5	74,020	1.5	335,176	6.8	(61,881)	(6.4)	76,902	7.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											
期內虧損	(420,462)	(8.8)	(294,873)	(6.0)	(17,233)	(0.4)	(24,616)	(2.5)	(1,279)	(0.1)	
年內/期內利潤(虧損)	(110,672)	(2.3)	(220,853)	(4.5)	317,943	6.4	(86,497)	(8.9)	75,623	7.4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標準 ¹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 (未經審計) ²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 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 (未經審計) ³	624,114	13.1	404,329	8.3	704,555 547,630	14.2	(9,238)	(1.0)	151,442	14.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指標,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使用該等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

不應視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更多詳情請參閱「—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 2. 我們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界定為經加回股權激勵及一次性[編纂]費用調整的來自持續經營 業務的EBITDA(即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加上財務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
- 3. 我們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界定為經加回股權激勵、收購所產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一次性**[編纂]**費用及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調整的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期內溢利(虧損)。

經營業績重要組成部分詳情

持續經營業務

我們的業務包括軟件業務及網絡安全業務兩個業務分部。

業績期間的持續經營業務的業績也包括網絡安全業務的業績。2015年底之前,我們主要通過亞信成都內部從事網絡安全業務。我們於2015年底將亞信成都出售予亞信開曼。出售之後,為適應客戶的項目管理時間表及業務需求,作為過渡安排,我們與客戶簽署與提供網絡安全軟件產品及服務相關的項目開發合同,並隨之將該等合同的所有工作以相同價格外包給亞信成都(「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我們根據當期這些項目開發合同的完成百分比將這些項目開發合同的合同價格確認為收益,並將相同金額記作銷售成本。考慮到我們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向亞信成都提供的服務(例如合同管理、客戶關係管理和聯絡),我們向亞信成都收取當期確認的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收益的2%作為服務費(該服務費沖減了銷售成本)。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一其他一網絡安全業務」。

收益

我們的絕大部分軟件業務的收益來自提供軟件產品與相關服務,也有較少一部分收益來自提供(i)數字化運營服務及(ii)其他服務(包括採購第三方軟硬件、系統集成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和企業培訓)。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的總收益分別佔持績經營業務總收益的89.7%、93.0%、97.5%及99.6%。

在業績期間,我們的收益也包括網絡安全業務的收益。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 部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2.網絡安全過渡安排」及「業務 —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 其他 — 網絡安全業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產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軟件業務:											
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	3,996,677	83.9	4,170,779	85.9	4,541,482	91.8	875,401	90.6	977,409	95.3	
數字化運營服務	18,066	0.4	31,383	0.6	41,745	0.8	4,203	0.4	10,350	1.0	
其他1	260,497	5.4	312,483	6.5	241,652	4.9	44,888	4.6	33,999	3.3	
軟件業務總計	4,275,240	89.7	4,514,645	93.0	4,824,879	97.5	924,492	95.6	1,021,758	99.6	
網絡安全業務	489,631	10.3	341,308	7.0	123,445	2.5	42,241	4.4	4,197	0.4	
總計	4,764,871	100.0	4,855,953	100.0	4,948,324	100.0	966,733	100.0	1,025,955	100.0	

^{1.} 包括來自(i)採購第三方軟硬件、(ii)系統集成服務、(iii)業務諮詢服務及(iv)企業培訓的收益。

目前,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的電信運營商。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客戶群體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軟件業務:											
電信運營商1	4,143,903	87.0	4,314,101	88.9	4,644,559	93.9	897,960	92.9	990,873	96.6	
大型企業	53,133	1.1	87,329	1.8	112,465	2.3	16,588	1.7	24,124	2.3	
中小企業	78,204	1.6	113,215	2.3	67,855	1.3	9,944	1.0	6,761	0.7	
軟件業務總計	4,275,240	89.7	4,514,645	93.0	4,824,879	97.5	924,492	95.6	1,021,758	99.6	
網絡安全業務	489,631	10.3	341,308	7.0	123,445	2.5	42,241	4.4	4,197	0.4	
總計	4,764,871	100.0	4,855,953	100.0	4,948,324	100.0	966,733	100.0	1,025,955	100.0	

^{1.} 包括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及中國鐵塔各自的(i)總部、(ii)省級公司、(iii)地市級公司及(iv)專業化公司,這些公司與我們單獨直接磋商並簽約。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包括從事執行及交付特定項目人員的僱員薪金及福利);(ii)項目相關成本(包括外包服務成本、第三方軟硬件成本和為了完成特定項目所產生的其他成本);(iii)辦公室租金成本;及(iv)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差旅招待費用、通訊費用、電腦及其他電子設備的折舊、2010年完成的Linkage併購所錄得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及股權激勵費用)。

在業績期間的銷售成本也包括網絡安全業務的銷售成本。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 部

分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2.網絡安全過渡安排」及「業務 —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 — 其他 — 網絡安全業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成本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 [£]	F.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未經審	計)
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成本										
軟件業務:										
員工成本	1,736,351	36.6	1,713,452	35.3	2,132,299	43.1	519,528	53.7	548,344	53.5
項目相關成本	696,947	14.6	931,463	19.2	822,972	16.6	150,663	15.6	153,791	15.0
租金成本	48,697	1.0	45,977	0.9	70,291	1.4	10,706	1.1	11,331	1.1
其他	187,732	3.9	157,964	3.3	131,358	2.7	28,866	3.0	23,002	2.2
軟件業務總計	2,669,727	56.1	2,848,856	58.7	3,156,920	63.8	709,763	73.4	736,468	71.8
網絡安全業務	321,519	6.7	334,472	6.9	120,976	2.4	41,397	4.3	4,114	0.4
總計	2.991.246	62.8	3.183.328	65.6	3.277.896	66.2	751.160	77.7	740.582	72.2

毛利及毛利率

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773.6百萬元、人民幣1,672.6百萬元、人民幣1,670.4百萬元、人民幣215.6百萬元及人民幣285.4百萬元,毛利率分別為37.2%、34.4%、33.8%、22.3%及27.8%。

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605.5百萬元、人民幣1,665.8百萬元、人民幣1,668.0百萬元、人民幣214.7百萬元及人民幣285.3百萬元,軟件業務毛利率分別為37.6%、36.9%、34.6%、23.2%及27.9%。2016年至2017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i)若干原定於2016年完成的項目延期至2017年,導致2017年銷售成本增加,及(ii)我們在2017年聘請大量員工執行及交付更多大型且複雜的項目。我們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較2017年同期有所提升,但第一季度的毛利率仍相對較低,原因是季節性因素:中國新年假期導致每年第一季度我們項目的開發進度放緩,收益整體偏低。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我們因為我們的業務運營收到的各級政府部門的政府補助;(ii)提供管理支援服務的收入(包括向亞信成都及其他關聯方提供法律支援、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和網絡、日常行政及其他管理服務);(iii)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iv)流動銀行賬戶利息收入,包括購買短期理財產品的利息收入;及(v)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下表截列所示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的絕對金額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45,160	0.9	49,180	1.0	44,098	0.9	20,150	2.1	8,258	0.8
管理支持服務收入	11,474	0.2	52,181	1.1	29,179	0.6	3,184	0.3	1,237	0.1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3,586	0.1	19,649	0.4	19,001	0.3	4,806	0.5	3,956	0.5
流動銀行賬戶利息收入	17,293	0.4	14,721	0.3	19,018	0.4	3,184	0.3	7,594	0.7
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14,503	0.3	177	0.0	_	_	_	_	_	_
其他	242	0.0	5,883	0.1	3,416	0.1	938	0.1	1,037	0.1
總計	92,258	1.9	141,791	2.9	114,712	2.3	32,262	3.3	22,082	2.2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與美元兑人民幣的匯率波動相關的匯兑收益/(虧損)(與因私有化而借入並於2015年12月轉讓給本集團的191.4百萬美元銀團貸款(「私有化銀團貸款」)及其他以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有關),其次也包括資產減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向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清除與若干項目開發合約應付款項有關的負債所得收益。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68.8百萬元及人民幣66.4百萬元。我們在2015年及2016年分別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45.2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	計)	(未經審	計)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3,561)	(0.1)	(95,196)	(2.0)	84,029	1.8	7,315	0.7	66,149	6.4		
資產減值	(19,980)	(0.4)	(2,196)	0.0	(12,482)	(0.3)	(166)	0.0	(345)	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虧損)	2,552	0.1	(4,238)	(0.1)	(5,548)	(0.1)	265	0.0	131	0.0		
向第三方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_	_	48,763	1.0	_	_	_	_	_	_		
消除負債收益	10,398	0.2	2,635	0.1	1,278	0.0	_	_	_	_		
其他	6,495	0.1	5,004	0.1	1,551	0.0	1,683	0.2	475	0.1		
總計	(4,096)	(0.1)	(45,228)	(0.9)	68,828	1.4	9,097	0.9	66,410	6.5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i)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金及福利、(ii)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差旅招待費用、(iii)折舊及攤銷費用(主要包括2010年完成的Linkage併購錄得的無形資產的攤銷)、

(iv)其他,例如銷售及營銷員工股權激勵費用、租金費用、辦公費用及會議費用等。自2016年起,我們銷售及營銷費用的絕對值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均下降,主要是因為(i)我們進一步優化整合了銷售及營銷活動,2017年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有所減少;及(ii)2017年我們採用的採購活動更集中化等各種措施節約成本。

下表截列所示期間銷售及營銷費用的絕對值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銷售及營銷費用:										
員工薪金及福利	286,935	6.0	335,187	6.9	253,400	5.1	55,071	5.7	48,767	4.7
差旅招待	139,091	2.9	148,455	3.1	104,877	2.1	19,511	2.0	18,065	1.7
折舊及攤銷	89,353	1.9	72,973	1.5	54,053	1.1	13,609	1.4	8,895	0.9
其他	57,566	1.2	57,957	1.2	69,501	1.4	6,717	0.7	10,961	1.1
銷售及營銷費用總額	572,945	12.0	614,572	12.7	481,831	9.7	94,908	9.8	86,688	8.4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i)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ii)專業服務費用、(iii)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股權激勵費用及(iv)其他,包括折舊及攤銷費用、租金費用、差旅招待費用、辦公費用及其他雜項費用。

下表截列所示期間行政費用的絕對值及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	計)	(未經審	計)		
行政費用:												
員工薪金及福利	146,036	3.1	180,098	3.7	299,235	6.1	53,606	5.5	41,612	4.0		
專業服務費用	70,367	1.5	39,515	0.8	25,063	0.5	138	0.0	1,885	0.2		
股權激勵	5,307	0.1	13,997	0.3	36,710	0.7	1,841	0.2	16,587	1.6		
其他	34,044	0.7	39,469	0.8	42,792	0.9	20,078	2.1	27,403	2.7		
行政費用總額	255 754	5.4	273 079	5.6	403 800	8.2	75 663	7.8	87 487	8.5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i)研發人員(專注於集中研發事業部可共享的核心產品)的薪金及福利;(ii)差旅招待費用;(iii)專業服務費用;(iv)其他,包括折舊及攤銷費用、研發人員的股

權激勵費用、辦公費用及其他雜項費用。2015年、2016年、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629.6百萬元、人民幣636.6百萬元、人民幣430.2百萬元及人民幣87.8百萬元,分別佔持續業務總收益的13.2%、13.1%、8.7%及8.6%。2016年至2017年,研發費用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研發活動減少。我們於2017年進一步優化整合了我們的研發活動以主要專注於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及網絡智能化領域的研發活動並終止若干不再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研發活動。隨著我們研發戰略的不斷演進,預期我們在數字化運營服務、物聯網、網絡智能化及其他領域會繼續產生研發費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持續經營業務研發費用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研發費用:										
員工薪金及福利	513,526	10.8	473,069	9.7	368,964	7.5	112,148	11.6	79,544	7.8
差旅招待費用	49,388	1.0	56,837	1.2	23,851	0.5	6,504	0.7	3,028	0.3
專業服務費用	22,472	0.5	68,868	1.4	8,404	0.2	1,486	0.2	776	0.1
其他	44,215	0.9	37,840	0.8	29,027	0.5	7,447	0.7	4,404	0.4
研發費用總額	629,601	13.2	636,614	13.1	430,246	8.7	127,585	13.2	87,752	8.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主要為於2015年12月轉讓予本集團的私有化銀團貸款)的利息費用。銀行借款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附錄一A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

所得税(費用)收益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所得税(費用)收益明細:

	截至	至12月31日止年	截至3月31	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即期税項:					
香港利得税					
一 當年	368	126	802	21	760
中國企業所得税					
一 當年	127,796	106,403	92,440	33,871	18,360
遞延税項	(40,542)	(39,531)	(4,658)	(37,596)	(12,813)
所得税(費用)收益總計	87,622	66,998	88,584	(3,704)	6,30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了適用特定優惠稅率的情況,一般都會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亞信中國及南京亞信在業績期間被認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享受10%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詳情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0及「附錄一A一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期間,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按16.5%的税率繳納香港利得税。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税費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税率計算。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的實際税率分別為22.0%、47.5%及20.9%。2016年的實際税率較高主要是由於納税方面未有確認部分附屬公司的虧損。

我們已根據稅務法規繳納所有相關稅項,與相關稅務機構並無任何分歧或未決的稅務 問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在業績期間,我們經營軟件業務,服務總部位於東南亞、歐洲及中國境外其他地區的電信運營商(「國際業務」),於2016年6月出售。國際業務其後由田博士控制的實體收購。業績期間,我們將國際業務的業績列示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另外,我們於2017年12月收購AsiaInfo Big Data (主要向電信運營商提供大數據軟件產品及服務)(「收購」)。AsiaInfo Big Data亦從事提供軟件產品及服務,讓政府機關及公共機構能夠提供智慧城市及電子政務等電子行政服務(「電子行政服務業務」)。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主要實體已於收購完成前出售。電子行政服務業務餘下少量合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已完成。由於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須呈列本集團現時屬下各公司的業績、現金流量及財政狀況,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業績期間一直存續,故此業績期間,我們亦將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業績列示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2及「附錄一A 一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已終止國際業務的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_	人民幣千	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收益	86,163	23,314	
銷售成本	(283,515)	(125,266)	
毛損	(197,352)	(101,952)	
其他收入	_	40	
其他收益及虧損	9,102	(2,184)	
銷售及營銷費用	(47,800)	(15,212)	
行政費用	(2,637)	(1,378)	
研發費用	(123,664)	(71,962)	
除税前虧損	(362,351)	(192,648)	
所得税費用	(2,636)	(1,547)	
年內虧損	(364,987)	(194,19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已終止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目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已終止經營業務:					
收益	45,439	91,464	23,197	4,558	986
收益成本	(74,872)	(68,021)	(37,970)	(8,300)	(2,265)
毛(損)利	(29,433)	23,443	(14,773)	(3,742)	(1,279)
其他收入	25	73	40	(2,805)	_
其他收益及虧損	(3,175)	(5,515)	35,569	(2,621)	_
銷售及營銷費用	(15,424)	(56,397)	(23,160)	(8,920)	_
行政費用	(1,577)	(11,192)	(3,439)	(1,187)	_
研發費用	(16,001)	(31,970)	(9,701)	(7,445)	_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75	(1,321)	(1,573)	981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628)	(5,191)	(646)	1,123	
除税前虧損	(65,938)	(88,070)	(17,683)	(24,616)	(1,279)
所得税費用	(1)	(1,014)			
年內/期內虧損	(65,939)	(89,084)	(17,683)	(24,616)	(1,279)

¹ 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主要實體已於收購完成前出售。電子行政服務業務餘下少量合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已 完全終止。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兩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包括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年內/期內溢利(虧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指標,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呈列)。我們相信,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利於通過去除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表現不具指示性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來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我們相信,該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資料,以通過與我們的管理層相同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年內/期內溢利(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指標相比。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不應視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界定為經加回股權激勵及一次性[編纂]費用調整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即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加上財務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我們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界定為經加回股權激勵、收購所致無形資產的攤銷、一次性[編纂]費用及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調整的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期內溢利(虧損)。下表載列所呈列期間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年內/期內溢利(虧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即除稅前溢利(虧損)及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虧損)與EBITDA及來自持續經營 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的對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税前溢利 加:	397,412	141,018	423,760	(65,585)	83,209
財務成本	6,075	93,905	83,986	24,130	19,537
折舊及攤銷費用	195,897	133,731	92,717	24,752	16,91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 加:	599,384	368,654	600,463	(16,703)	119,659
股權激勵 ¹	24,730	35,675	73,489	7,465	22,148
一次性 [編纂] 費用			30,603		9,63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經 調 整EBITDA	624,114	404,329	704,555	(9,238)	151,44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					
(虧損)與經調整溢利(虧損)的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					
(虧損)	309,790	74,020	335,176	(61,881)	76,902
加:					
股權激勵 ¹	24,730	35,675	73,489	7,465	22,148
收購所致無形資產的攤銷	135,382	93,991	52,331	13,083	8,574
一次性[編纂]費用	_		30,603	_	9,635
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 ²	118	49,418	56,031	13,365	13,15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					
年內/期內溢利(虧損)	470,020	253,104	547,630	(27,968)	130,417

業績期間產生的股權激勵與根據開曼控股公司採納的前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有 關。

經營業績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比較

收益

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66.7百萬元增長6.1%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 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26.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軟件業務的收益增加10.5%。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24.5百萬元增長10.5%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21.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增長。該增長被其他收益的減少所部分抵銷。

軟件業務來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75.4百萬元增長11.7%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77.4百萬元。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電信運營商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52.4百萬元增長11.4%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49.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持續的系統升級和擴容以及我們大數據產品日益普及推動了現有運營商客戶需求的增長;及(ii)電信運營商客戶的數量增加。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來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90.6%及95.3%。

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百萬元增長146.3%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電信運營

^{2.} 我們擬使用[編纂]所得[編纂]償還一部分私有化銀團貸款,預計相關利息費用會減少,且貸款的已抵押銀行 存款的相關部分將於隨後解除。

商客戶的需求有所增長。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0.4%及1.0%。

軟件業務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4.9百萬元減少24.3%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減少。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百萬元減少90.1%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百萬元,原因是我們自2018年起不再訂立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新合同,但我們於2018年之前與亞信成都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簽署的部分現有項目開發合同仍將持續實施。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51.2百萬元減少1.4%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4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網絡安全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09.8百萬元增長3.8%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36.5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與我們業務持續增長一致。軟件業務銷售成本的增長被其他成本減少所部分抵銷,主要得益於我們實施的多項成本節省措施。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1.4百萬元減少90.1% 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原因是我們自2018年起不再就網絡安全 過渡安排訂立新合同,但我們於2018年之前與亞信成都根據網絡安全過渡安排簽署的部分 現有項目開發合同仍將持續實施。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5.6百萬元增長32.4%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85.4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2.3%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7.8%。

軟件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4.7百萬元增加32.9%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85.3百萬元。軟件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3.2%增加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7.9%,主要是由於(i)若干原定於2016年完成的項目延期至2017年,導致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及(ii)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提高了項目執行及交付效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2.3百萬元減少31.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11.9百萬元。該減少被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4.4百萬元所部分抵銷,主要原因是購買了更多的短期理財產品。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1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6.4百萬元,該變動主要是由於美元兑人民幣匯率波動,與私有化銀團貸款及其他以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有關。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4.9百萬元減少8.7%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進一步優化整合了銷售及營銷活動,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有所減少;及(ii)我們採用各種措施節約成本,例如加強了採購活動的集中化。銷售及營銷費用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9.8%減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8.4%。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75.7百萬元增加15.6%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獎勵員工的股權激勵增加人民幣14.7百萬元。行政費用增加被為優化整合營運工作而終止僱用若干人員及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遣散費增加,員工薪金及福利減少人民幣12.0百萬元部分抵銷。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7.6百萬元減少31.2%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8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優化整合了我們的研發工作,以主要

專注於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數字化運營服務、物聯網及網絡智能化領域的研發活動,並終止了若干不再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研發活動,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4.1百萬元減少19.0%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7年下半年償還了所有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導致銀行借款減少。

除税前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產生除稅前溢利人民幣83.2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產生除稅前虧損人民幣65.6百萬元。

所得税(費用)收益

我們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產生所得税費用人民幣6.3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產生所得税收益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若干附屬公司的虧損確認遞延税項。此變化與我們應課税收入的變化一致。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人民幣76.9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人民幣61.9百萬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4,856.0百萬元增長1.9%至2017年的人民幣4,94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軟件業務的收益增長6.9%。該增長被網絡安全業務的收益減少63.8%所部分抵銷。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4,514.6百萬元增長6.9%至2017年的人民幣4,82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增長,被其他收益減少所部分抵銷。

來自軟件業務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4,170.8百萬元增長8.9%至2017年的人民幣4,541.5百萬元。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電信運營商客戶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4,012.1百萬元增長9.3%至2017年的人民幣4,385.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電信運營商客戶的數量由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181名增長至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193名,以及(ii)持

續的系統升級和擴容以及我們大數據產品日益普及推動了現有運營商客戶需求的增長。該增長也有一小部分原因是因為來自大型企業客戶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74.2百萬元增長33.0%至2017年的人民幣98.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大型企業客戶數量的增加以及大型企業客戶需求的增長。該增長被來自中小企業的收益的減少所部分抵銷。來自中小企業客戶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84.5百萬元減少32.5%至2017年的人民幣5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將非電信市場的戰略重點從中小企業轉移至大型企業,加上於2017年不再與部分中小企業客戶合作。2016年及2017年,來自軟件業務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85.9%及91.8%。

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31.4百萬元增長33.0%至2017年的人民幣41.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電信運營商客戶需求的增長。2016年及2017年,來自軟件業務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0.6%及0.8%。

軟件業務的其他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312.5百萬元減少22.7%至2017年的人民幣241.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減少。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341.3百萬元減少63.8%至2017年的人民幣123.4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的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減少。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3,183.3百萬元增長3.0%至2017年的人民幣3,27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增長,該增長被網絡安全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所部分抵銷。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2,848.9百萬元增長10.8%至2017年的人民幣3,156.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 (i)若干原定於2016年完成的項目延期至2017年; (ii)我們在2017年聘請大量員工執行及交付更多大型且複雜的項目; 及(iii)2017年我們支付更高獎金激勵僱員,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418.8百萬元。該增長被項目相關成本減少人民幣108.5百萬元所部分抵銷,該減少主要原因是(i)2017年,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減少; 及(ii)我們於2017年加強成本控制及採用各種措施節約成本,例如加強採購活動的集中程度。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合作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334.5百萬元減少63.8%至2017年的人民幣121.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的網絡安全過渡安排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2016年和2017年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672.6百萬元和人民幣1,670.4百萬元。毛利率由2016年的34.4%輕微減少至2017年的33.8%。

軟件業務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1,665.8百萬元增至2017年的人民幣1,668.0百萬元,軟件業務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36.9%降至2017年的34.6%。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i)若干原定於2016年完成的項目延期至2017年,導致2017年銷售成本增加,及(ii)我們在2017年聘請大量員工執行及交付更多大型且複雜的項目。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41.8百萬元減少19.1%至2017年的人民幣11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亞信成都及少量其他關聯方逐漸建立自身的運營能力,我們向其提供的法律支援、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和網絡、日常行政及其他管理服務有所減少,導致管理支持服務的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2017年產生其他收益人民幣68.8百萬元,而2016年則產生其他虧損人民幣45.2百萬元。這一變化主要是由於美元兑人民幣匯率波動,與私有化銀團貸款及其他以美元計值的銀行貸款有關。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614.6百萬元下降21.6%至2017年的人民幣48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進一步優化整合了銷售及營銷活動,2017年銷售及營銷員工人數有所減少;及(ii)2017年我們採用的採購活動更集中化等各種措施節約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2016年的12.7%減少至2017年的9.7%。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273.1百萬元增加47.9%至2017年的人民幣40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於2017年為優化整合營運工作而終止僱傭若干人員,導致遣散費增加;及(ii)我們於2017年支付了更高的獎金以獎勵員工,令員工薪金及福利增長人民幣119.1百萬。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636.6百萬元減少32.4%至2017年的人民幣43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活動減少。我們於2017年進一步優化整合了我們的研發活動,以主要專注於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數字化運營服務及網絡智能化領域的研發活動,並終止了若干不再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的研發活動。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93.9百萬元下降10.6%至2017年的人民幣8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減少。

除税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除税前溢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大幅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423.8百萬元。

所得税(費用)收益

所得税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67.0百萬元增長32.2%至2017年的人民幣8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課税收入增加。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74.0百萬元大幅增長至2017年的人民幣335.2百萬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益

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764.9百萬元增長1.9%至2016年的人民幣4,856.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軟件業務的收益增長5.6%,該增長被網絡安全業務收益減少30.3%所部分抵銷。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275.2百萬元增長5.6%至2016年的人民幣4,514.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增長。

軟件業務來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3,996.7百萬元增長4.4%至2016年的人民幣4,170.8百萬元。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來自電信運營商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3,877.8百萬元增長3.5%至2016年的人民幣4,012.1百萬元,主要驅動因素是電信運營商客戶需求的增長。該增長也有一小部分原因是因為我們從2016年下半年開始將非電信市場的戰略重點從中小企業轉移至大型企業,導致來自大型企業客戶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6.4百萬元增長60.1%至2016年的人民幣74.2百萬元。2015年及2016年,軟件業務來自提供軟件產品及相關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83.9%及85.9%。

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長73.7%至2016年的人民幣3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電信運營商客戶的需求有所增長。2015年及2016年,軟件業務來自提供數字化運營服務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0.4%及0.6%。

軟件業務的其他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260.5百萬元增長20.0%至2016年的人民幣31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增長。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收益由2015年的人民幣489.6百萬元減少30.3%至2016年的人民幣341.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於2015年底出售經營網絡安全業務的主要實體亞信成都導致網絡安全業務規模縮小。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其他——網絡安全業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2,991.2百萬元增長6.4%至2016年的人民幣3,18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增長6.7%。

軟件業務

軟件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2,669.7百萬元增長6.7%至2016年的人民幣2,848.9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項目相關成本增加人民幣234.5百萬元,與我們業務持續增長一致。

網絡安全業務

網絡安全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321.5百萬元增長4.0%至2016年的人民幣334.5 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網絡安全業務規模縮小。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1,773.6百萬元減少5.7%至2016年的人民幣1,672.6 百萬元,毛利率由2015年的37.2%減少至2016年的34.4%。

軟件業務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1,605.5百萬元增加3.8%至2016年的人民幣1,665.8百萬元,軟件業務的毛利率於2015年及2016年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7.6%及36.9%。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92.3百萬元增長53.7%至2016年的人民幣141.8百萬元,原因是(i)管理支持服務的收入主要因我們於2016年向亞信成都提供的法律支援、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和網絡、日常行政及其他管理服務增加而增加人民幣40.7百萬元(由於亞信成都於2015年底出售,我們僅在2015年11月及12月向其提供管理支持服務,而2016年全年均向亞信成都提供該等服務);及(ii)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6.1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虧損由2015年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的人民幣4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美元兑人民幣匯率波動有關的匯兑虧損人民幣95.2百萬元(主要與於2015年12月轉讓予本集團的私有化銀團貸款有關),且部分被2016年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人民幣48.8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572.9百萬元增長7.3%至2016年的人民幣61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及營銷員工數量因我們持續擴張業務及調整增長策略而增加,導致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金及福利增長人民幣48.3百萬元。銷售及營銷費用佔總收益的百分比由2015年的12.0%增長至2016年的12.7%。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255.8百萬元增長6.8%至2016年的人民幣27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增長人民幣34.1百萬元。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維持相對穩定,2015年及2016年分別為人民幣629.6百萬元及人民幣636.6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6.1百萬元大幅增長至2016年的人民幣9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導致2016年的利息付款增加,而銀行借款增加主要與(i)於2015年12月轉讓給本集團的私有化銀團貸款;及(ii)增加人民幣銀行貸款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有關。

除税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除税前溢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397.4百萬元減少64.5%至2016年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

所得税(費用)收益

所得税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87.6百萬元減少23.5%至2016年的人民幣67.0百萬元,是由於應課税收入減少。該減少被未有確認部分附屬公司於2016年產生的納税方面虧損所部分抵銷。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309.8百萬元減少76.1%至2016年的人民幣74.0百萬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我們於201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亦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我們於2016年 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亦包括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No of March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存貨	31,817	2,297	7,100	9,416	2,69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87,491	775,888	888,445	794,221	830,5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154,345	204,335	176,501	201,398	218,946
可供出售投資	_	20,000	3,665	_	_
衍生金融工具	749		_	_	_
合同資產	1,650,905	1,683,234	1,632,039	1,760,952	1,516,68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2,947	193,785	246,244	120,149	26,73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	13,203	_	_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_		_	604,744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_		5,645	5,426	_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0,704	523,770	537,089	570,363	405,4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9,205	1,583,120	1,450,588	697,085	633,378
流動資產總值	4,408,177	4,999,632	4,947,316	4,763,754	3,634,38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01,778	792,246	612,500	527,551	502,550
合同負債	647,356	533,536	387,913	292,761	272,939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					
應計費用	1,540,866	1,611,040	1,890,500	2,045,268	1,648,36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_	2,482	_	_	_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78,404	290,712	200,672	112,925	61,28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134	_	_	5,248
應付所得税	125,183	201,770	238,820	229,031	209,368
銀行借款	422,352	1,237,502	1,154,593	1,704,075	1,793,139
流動負債總額	3,615,939	4,674,422	4,484,998	4,911,611	4,492,885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792,238	325,210	462,318	(147,857)	(858,500)

淨流動負債由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47.9百萬元增長至2018年6月30日(「債務日期」)的人民幣858.5百萬元,淨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8年第二季度透過向AsiaInfo Holdings宣派股息約人民幣7億元結算尚未結算的非貿易性質關聯方結餘,導致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人民幣604.7百萬元及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人民幣68.6百萬元。詳情請參閱「一關聯方交易」。

我們2018年3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47.9百萬元,而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為人民幣462.3百萬元。財務狀況變動的主要原因是(i)2018年第一季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抵押的銀行貸款(於2018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入賬列為流動銀行借款)對191.4百萬美元私有化銀團貸款(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入賬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款)進行一次性再融資;及(ii)再融資私有化銀團貸款的保證金(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入賬列為現金)於2018年3月31日入賬列為流動及非流動已抵押銀行存款。詳情請參閱「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及32以及「附錄一A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及21。

流動資產淨值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5.2百萬元增長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與供應商的結算更具效率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179.7百萬元;(ii)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145.6百萬元;及(i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長人民幣112.6百萬元(與業務增長一致)。該增長被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增長人民幣279.5百萬元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人民幣132.5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2.2百萬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流動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815.2百萬元,該減少被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293.1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營運資金充足率

在業績期間,我們主要使用手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運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來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透過密切監控及管理我們的運營及擴張計劃來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及營運資金。我們也審慎審閱未來的現金流需求,並在必要時調整我們的運營及擴張計劃,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支持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擴張計劃。

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i)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ii)於2018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633.4百萬元;(iii)於2018年6月30日用以擔保銀行借款(主要包括再融資私有化銀團貸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89.0百萬元,將於還清有關銀行借款後解除;(iv)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人民幣646.4百萬元及(v)[編纂]發行新股份的估計所得[編纂]。考慮到上述可用財務資源,董事認為我們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的需求及自本[編纂]日期起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經適當考慮及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後,基於以上所述並假設資本費用的構成及趨勢無重大變動,聯席保薦人同意董事的意見。

若干資產負債表項目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我們就若干項目採購的第三方硬件、設備及軟件。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 存貨明細:

	於12月	31月	於3月	31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電腦硬件、設備及軟件	31,817	2,297	7,100	9,416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3月31日,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1.8百萬元、人民幣2.3百萬元、人民幣7.1百萬元及人民幣9.4百萬元。存貨結餘波動主要是由於客戶對我們向第三方採購硬件及軟件需求的變動。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

	截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存貨週轉天數(1)	4.7	2.0	0.5	1.0

⁽¹⁾ 存貨週轉天數是按相關期間存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特定期間的 天數計算得出。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存貨週轉天數等於相關期間存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 均值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90天。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存貨週轉天數相對穩定,分別為2.0天、0.5天及1.0天。由於我們於2015年底因客戶需求增加而採購更多第三方硬件及軟件,因此我們存貨週轉天數由2015年的4.7天減至2016年的2.0天。

截至2018年6月30日,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6.4百萬元的存貨結餘(佔存貨結餘67.5%)已被出售或使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就購買我們的產品或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未收回貿易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我們一般會給予客戶3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無 抵押及免息。我們致力嚴控未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我們的高管對逾期結餘進 行定期檢查及密切監控,以盡量降低信用風險。

下表概述 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	764,363	769,390	838,890	788,062
應收票據	27,777	11,813	56,638	15,091
減:呆賬撥備	(4,649)	(5,315)	(7,083)	(8,932)
總計	787,491	775,888	888,445	794,221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8.4百萬元減少10.6%至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794.2百萬元,主要反映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50.8百萬元及應收票據減少人民幣4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季節性因素,中國新年假期導致每年第一季度我們的項目開發進度及資金結算流程通常放緩所致。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5.9百萬元增長14.5%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8.4百萬元,主要反映貿易應收款項增長人民幣69.5百萬元及應收票據增長人民幣44.8百萬元,與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保持一致。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相對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787.5百萬元及人民幣775.9百萬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在2018年3月31日未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就貿易虧損計提減值撥備前)中有約人民幣567.0百萬元,或71.4%,已結算。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1至30天	488,818	492,768	511,500	236,017
31至90天	137,286	164,904	184,986	170,247
91至180天	124,700	77,551	113,042	262,914
181至365天	25,943	30,359	65,755	103,528
365天以上	10,744	10,306	13,162	21,515
總計	787,491	775,888	888,445	794,221

已逾期但並未單獨或共同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1至90天	194,795	213,095	255,585	348,934
91至180天	58,625	32,479	64,863	108,087
181至365天	21,720	20,317	41,893	67,118
365天以上	6,557	7,594	6,541	19,023
總計	281,697	273,485	368,882	543,162

我們基於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作出呆賬撥備。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會作出若干判斷,包括各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紀錄。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

	截	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全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				
天數 ⁽¹⁾	64.6	58.8	61.4	73.8

⁽¹⁾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是按相關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 值除以收益再乘以365天或特定期間的天數計算得出。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等於相關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值除以收益再乘 以90天。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相對穩定,分別為64.6天、58.8天及61.4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17年的61.4天增至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73.8天,主要原因是季節性因素,中國新年假期導致每年第一季度項目開發進度放緩及與客戶的資金結算流程較慢。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應付第三方硬件及軟件供應商和分包服務供應商的 未償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2.5百萬元減少13.9%至2018年3月31日的人民幣527.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客戶對第三方硬件及軟件採購服務的需求下降導致應收票據減少人民幣80.0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2.2百萬元減少22.7%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2.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與供應商的結算更具效率,因而使得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81.2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1.8百萬元增長31.7%至2016年12

月31日的人民幣792.2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增長人民幣115.4百萬元和應付票據增長人民幣75.1百萬元,與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保持一致。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概要: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595,677	711,050	529,808	524,859
應付票據	6,101	81,196	82,692	2,692
總計	601,778	792,246	612,500	527,551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1至90天	332,417	325,900	233,444	34,619
91至180天	166,744	72,117	84,739	158,054
181至365天	73,467	216,091	74,079	105,047
一至兩年	17,492	166,480	173,673	147,363
兩年以上	11,658	11,658	46,565	82,468
總計	601,778	792,246	612,500	527,551

我們採購貨品及服務的平均信用期為90天。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 天數 ⁽¹⁾	110.3	79.9	78.2	69.3	

⁽¹⁾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是按相關期間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 值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或特定期間的天數計算得出。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貿易應付款 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等於相關期間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值除以銷售 成本再乘以90天。

2016年及2017年,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79.9 天及78.2天,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輕微減至69.3天。由於我們於2015年底因客戶需求增加而就部分項目採購更多第三方硬件及軟件,因此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由2015年110.3天減少至2016年79.9天。

截至2018年6月30日,在2018年3月31日未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有約人民幣 165.6百萬元,或31.4%,已結算。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應計薪資及福利。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概要: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應計薪資及福利	1,324,852	1,399,315	1,601,912	1,615,60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_	160,000
應計費用	87,932	87,158	122,336	101,928
其他應付税項	63,247	71,538	85,601	66,345
應計[編纂]及發行成本	_	_	31,153	42,919
員工報銷費	21,451	21,984	19,607	16,068
客戶墊款	11,293	15,064	14,148	29,202
其他應付款項	13,828	5,970	3,352	3,157
應計負債	16,512	6,951	3,665	1,096
其他	1,751	3,060	8,726	8,951
	1,540,866	1,611,040	1,890,500	2,045,268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合同資產指我們收取已完成但尚未開具發票的合同工作的權利,原因在於該等權利視乎我們日後達致特定合同里程碑的表現而定。合同資產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一般於客戶發出驗收報告當日)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特定合同的剩餘權利或履約責任按淨額基準入賬呈列為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概要: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V. P. H. P. C. L. P.				
為呈報而分析如下:				
合同資產	1,650,905	1,683,234	1,632,039	1,760,952
合同負債	(647,356)	(533,536)	(387,913)	(292,761)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在業績期間,我們主要通過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撥付運營所需資金。我們的現金需求主要與經營活動、研發、償還負債及資本費用有關。我們預計撥付運營所需資金的可用融資不會有任何變化,但無法保證我們可以以有利條款取得任何融資,我們也可能根本無法取得融資。

現金流量

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亦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我們於2017年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亦包括電子行政服務業務的業績。

下表概述我們在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327,079	221,784	510,417	(437,434)	(136,2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					
淨額	(178,077)	(284,653)	(65,710)	(142,716)	(572,73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210,576	214,100	(552,516)	45,820	(31,04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8,879	1,409,205	1,583,120	1,583,120	1,450,58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09,205	1,583,120	1,450,588	995,938	697,085

相比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截至2018年同期,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有所改善,但同期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36.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季節性因素。由於電信運營商的項目管理時間表,通常下半年與電信運營商客戶的資金結算流程會加快,導致經營現金流量出現季節性波動。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所減少,並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原因是2018年第一季度以已抵押銀行存款進行擔保的銀行貸款對191.4百萬美元私有化銀團貸款(以股權進行擔保)進行一次性再融資。

經營活動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6.2百萬元。相比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截至2018年同期,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有所改善,但同期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36.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季節性因素。由於電信運營商的項目管理時間表,通常下半年與電信運營商客戶的資金結算流程會加快。導致經營現金流量出現季節性波動。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現金流出主要與期內溢利人民幣83.2百萬元(經調整以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3百萬元)、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6.9百萬元和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22.1百萬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有關。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231.4、合同資產增加人民幣148.6百萬元及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95.2百萬元。

2017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0.4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年內溢利人民幣423.8百萬元(已經調整以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17.2百萬元的除稅前虧損)、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人民幣93.1百萬元和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73.5百萬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525.5百萬元、由於客戶對我們採購第三方硬件及軟件的需求下降導致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153.9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33.8百萬元及合同負債減少人民幣131.3百萬元。

2016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1.8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年內溢利人民幣141.0百萬元(經調整以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292.3百萬元的除税前虧損、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36.1百萬元和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35.7百萬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223.8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95.3百萬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35.4百萬元。

2015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27.1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由於年內溢利人民幣397.4百萬元(經調整以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417.8百萬元的除税前虧損及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97.4百萬元和股權激勵費用人民幣25.7百萬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合同資產增加人民幣637.0百萬元、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371.0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358.2百萬元及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343.0百萬元。

投資活動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72.7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一季度對私有化銀團貸款進行再融資,導致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615.7百萬元。

2017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5.7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79.2百萬元、向關聯方墊款人民幣67.0百萬元及向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56.0百萬元,部分被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97.2百萬元及關聯方還款人民幣45.8百萬元所抵銷。

2016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4.7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42.3百萬元、向關聯方墊款人民幣36.5百萬元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7.7百萬元,部分被關聯方環款人民幣103.6百萬元所抵銷。

2015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8.1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向關聯方墊款人民幣80.9百萬元、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付款人民幣57.8百萬元和購買物業、廠房

及設備人民幣56.4百萬元所致,部分被有關所購買理財產品的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60.1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0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185.1百萬元,惟被我們於2018年第一季度用以已抵押銀行存款擔保的銀行貸款對私有化銀團貸款(以股權進行擔保)進行再融資而新借銀行借款人民幣1,183.8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2017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52.5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935.2百萬元,被籌集新銀行借款人民幣1,515.5百萬元部分抵銷。

2016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4.1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所籌集新銀行借款人民幣1.619.9百萬元,被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899.8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2015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0.6百萬元。有關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所籌集的新銀行借款人民幣443.0百萬元,被償還關聯方款項人民幣245.2百萬元及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26.2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資本開支及承擔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長期投資的開支。在業績期間,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來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

	截雪	截至3月31日 止三個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6,377	27,692	10,289	3,915
購買無形資產	7,729	9,461	1,659	1,573
土地使用權付款	57,787	_	_	_
長期投資	18,870	13,000	56,000	
資本開支總計	140,763	50,153	67,948	5,488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40.8百萬元、人民幣50.2百萬元、人民幣67.9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2015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付款有關。2016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2017年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長期投資有關。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有關。

資本承擔

我們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承擔。下表載列所示期末已訂約但未於合併財 務報表報備的資本開支。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於合併財務報表 報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	11,504	3,327	17,860	17,522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不可撤銷租賃協議。該等租約的租期協定為一至五年。下表載列於下列時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於3月31日 2018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一年內	41,013	47,970	59,772	72,09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4,385	232,285	270,880	266,668
五年以上	414	106,221	46,472	30,981
總計	145,812	386,476	377,124	369,745

債務及或有事項

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793.1百萬元,主要包括於2015年12月轉至本集團的私有化銀團貸款。該貸款以股權進行擔保。2018年,我們用以已抵押銀行存款進行擔保的銀行貸款對這筆貸款進行再融資。截至同日,我們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646.4百萬元,我們的現有債務不包含任何重大契諾或可能會限制我們貸款能力的契諾。此外,我們擬使用[編纂]所得[編纂]償還一部分私有化銀團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的相關部分將於隨後解除。董事確認,業績期間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違反任何財務契諾或欠付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貸款融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未償還計息借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應付款項的賬面值					
一年內	422,352	1,237,502	1,154,593	1,704,075	1,793,13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59,744	416,220	592,74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65,696	623,265			
借款總額	1,447,792	2,276,987	1,747,337	1,704,075	1,793,139

下表載列我們有抵押銀行借款及無抵押銀行借款明細:

	於12月31日			於3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無抵押	74,944	500,792	_	_	_
有抵押	1,372,848	1,776,195	1,747,337	1,704,075	1,793,179
銀行借款總額	1,447,792	2,276,987	1,747,337	1,704,075	1,793,179

下表載列按貨幣劃分的銀行借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3月31日	截至 6月30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以美元計值	1,372,848	1,776,195	1,747,337	1,704,075	1,396,103
以人民幣計值	74,944	500,792		_	_
以港元計值	_		_	_	397,036
銀行借款總額	1,447,792	2,276,987	1,747,337	1,704,075	1,793,139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與2018年3月31日,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分別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至3.2%、0.7%至3.2%、1%至3.2%及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45%至1.5%的浮動利率計息。

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借款利率而定的固定利率計息。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4.22%至5.90%、4.57%至4.79%及4.35%至4.79%。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已於2017年全數償還。

截至2018年6月30日,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的浮動利率計息。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截至2018年6月30日,除本[編纂]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未償還債務證券、抵押、按揭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董事確認,本公司的債務及或有負債自2018年6月30日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化,我們預期履行財務責任不會有困難。

[編纂]費用

按指標[編纂]範圍的中間價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編纂]費用總額預計約為人民幣[143.4]百萬元。2017年我們產生[編纂]費用約人民幣[編纂]元,我們已將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開支)收入表中確認為[編纂]費用,約人民幣[編纂]元進行資本化。預期2018年我們會產生[編纂]費用(按指標[編纂]範圍的中間價計算,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其中包括[編纂]及酌情獎金(如有))合共約人民幣[編纂]元,我們會將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開支)收入表中確認為[編纂]費用,將約人民幣[編纂]元資本化。

上述[編纂]費用於最後可行日期估計且僅供參考,實際數額可能有所不同。我們預計額外[編纂]費用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截至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及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	31日止年度或於	212月31日	3月31日 止三個月或 於3月31日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未經審計)
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比率 ⁽¹⁾	12.6%	7.6%	12.1%	11.7%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比率 ⁽²⁾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	13.1%	8.3%	14.2%	14.8%
(虧損)率 ⁽³⁾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	6.5%	1.5%	6.8%	7.5%
經調整溢利(虧損)率4	9.9%	5.2%	11.1%	12.7%
資產負債比率(5)	55.7%	88.0%	57.5%	58.8%

⁽¹⁾ 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比率按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即除稅前溢利(虧損)加上財務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EBITDA比率相對穩定,分別為12.1%及11.7%。 EBITDA比率由2016年的7.6%增至2017年的12.1%,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EBITDA比率由2015年的12.6%減至2016年的7.6%,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

於2017年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率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6.8%及7.5%。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率

⁽²⁾ 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比率按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經加回股權激勵及一次性[編纂]費用調整的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³⁾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率按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⁴⁾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率按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虧損) (經加回股權激勵、收購所致無形資產的攤銷、一次性[編纂]費用及私有化銀團貸款利息費用調整的持續經 營業務年內/期內溢利(虧損))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⁵⁾ 資產負債比率是按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由2016年的1.5%上升至2017年的6.8%,主要是由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增加。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期內溢利/(虧損)率由2015年的6.5%下降至2016年的1.5%,主要是因為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減少。

資產負債比率在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57.5%及58.8%。 資產負債比率由2016年12月31日的88.0%減至2017年12月31日的57.5%,主要原因是非即期借款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9.5百萬元減少43.0%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2.7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由2015年12月31日的55.7%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88.0%,主要原因是即期借款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2.4百萬元增加193.0%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7.5百萬元。

關聯方交易

在業績期間我們與若干關聯方發生交易。這些交易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的,其定價政策與和我們與獨立第三方所進行交易的定價政策一致。這些交易主要包括就網絡安全過渡安排與亞信成都進行的交易。董事認為,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3及附錄一A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各項關聯方交易都是相關訂約方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公平進行。

我們在業績期間進行多項非貿易性質的關聯方交易。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一非貿易性質分別為人民幣92.5百萬元、人民幣70.9百萬元及人民幣22.9百萬元,應收關聯方款項一非貿易性質分別為人民幣175.9百萬元、人民幣713.9百萬元及人民幣735.1百萬元。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中的大部分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惟下列重大關聯方活動除外:

- (i) 2015年7月10日,香港亞信科技與關聯方亞信開曼訂立借款協議,香港亞信科技同意向亞信開曼提供高達50.0百萬美元的循環融資。2015年7月13日,已提取2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2.3百萬元)。應收亞信開曼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1.53%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有關款項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結清;
- (ii) 2015年5月18日,香港亞信與亞信開曼訂立借款協議,香港亞信同意提供高達58.9百萬美元的循環融資。2015年5月19日,已提取借款22.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44.0百萬元)。2015年12月30日,香港亞信科技、AsiaInfo Holdings、香港亞信與亞信開

曼訂立另一份協議,亞信開曼向AsiaInfo Holdings轉讓欠付香港亞信貸款,而香港亞信有限公司向香港亞信科技轉讓收取權利。有關貸款無抵押、按年利率1.53%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業績期間該款項仍未結算;

- (iii) 2015年5月5日,香港亞信科技與關聯方亞信開曼訂立借款協議,香港亞信技術有限公司同意提供高達6.0百萬美元的循環融資。2015年5月6日,已悉數提取6百萬美元。有關貸款無抵押、按年利率1.53%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該款項已於2015年12月31日以非現金交易結算;
- (iv) 2015年9月1日,香港亞信科技與關聯方AsiaInfo Holdings訂立借款協議,香港亞信科技同意提供高達25.7百萬美元的循環融資。2016年及2017年,已提取兩筆借款,分別為15.7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8.9百萬元)及10.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5.3百萬元)。有關貸款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業績期間該款項仍未結算;
- (v) 2015年10月31日,南京亞信與關聯方南京亞信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訂立借款協議,南京亞信同意向南京亞信信息安全技術有限公司借出人民幣80.0百萬元,用於日常營運。有關貸款無抵押、年利率為4.35%且須於要求時償還。2016年12月29日已償還人民幣40.0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仍未結算金額為人民幣40.0百萬元。隨後未結算餘額於2017年償清;
- (vi) 2015年8月11日,AsiaInfo Holdings與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訂立融資協議,AsiaInfo Holdings借入定期貸款200.0百萬美元。2015年12月30日,AsiaInfo Holdings與香港亞信科技訂立修訂及變更契約,AsiaInfo Holdings向香港亞信科技轉讓原融資協議有關未償還貸款全部未付本金額191.4百萬美元及截至2015年12月30日應計的利息0.8 百萬美元的一切權利及責任(「債務轉移」)。應收AsiaInfo Holdings款項部分被香港亞信科技所宣派合共140.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09.1百萬元)的股息付款抵銷,其餘金額無抵押、按年利率3.2%另加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2015年12月,該款項絕大部分以派息140.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09.1百萬元)結算。業績期間餘額仍未結算;
- (vii) 2015年11月2日,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與亞信成都訂立關聯方借款協議,亞信成都向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借入人民幣45.0百萬元,年利率為4.35%;
- (viii)2016年4月28日,北京亞信數據與關聯方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訂立借款協議,北京亞信數據同意向貸款人借入人民幣19.5百萬元。向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

公司的貸款無抵押、按年利率4.35%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應收款項餘額於2016 年9月30日償清。

2017年5月4日,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與北京亞信數據訂立另一份借款協議, 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向北京亞信數據[再]借出人民幣10.0百萬元,年利 率為4.35%;

- (ix) 2016年6月14日,香港亞信科技與關聯方亞信科技國際香港訂立借款協議,亞信科技國際香港同意作出循環融資高達60.0百萬美元。2016年6月16日,已提取借款45.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98.4百萬元)。來自香港亞信科技國際香港的貸款無抵押、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0個基點的利率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2016年10月26日及2016年12月30日已償還部分款項,金額分別為12.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1.2百萬元)及25.0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3.4百萬元)。其餘應付亞信科技國際香港款項於2016年12月31日仍未結清,後於2017年3月償清;
- (x) 2016年7月31日,南京亞信與關聯方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訂立借款協議,南京亞信同意向借款人借出人民幣24.0百萬元。應收北京亞信信通科技有限公司款項無抵押、按年利率4.35%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該款項於業績期間尚未償清;及
- (xi) 2017年4月5日及2017年5月31日,亞信中國與關聯方北京亞信數件科技有限公司訂立兩份獨立關聯方借款協議,北京亞信數件科技有限公司向亞信中國分別借入人民幣6.5百萬元及人民幣6.4百萬元,年利率均為4.35%。貸款於2017年12月6日償清。

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一部分,已計算利息且開支已計入我們,直至北京亞信數 據出售予廣州亞信雲數據有限公司為止。

截至2018年3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為人民幣673.3百萬元,已於2018年6月30日結清。截至2018年3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為人民幣13.2百萬元,將於[編纂]前清償。

董事亦認為,在業績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影響經營業績或導致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未來表現。

市場風險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面臨多種類型的市場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外匯風險。我們面臨的 有關風險、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管理有關風險措施描述如下。

信用風險

我們所面臨的將導致財務虧損的最大信用風險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各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值引致的交易對手不履行職責。我們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如果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當前經濟環境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的評估,發生已識別的虧損事件證實現金流量的可收回性降低,則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作出壞賬撥備。

資金營運的信用風險方面,管理層已建立內部程序以監控將在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存放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和與其訂立的投資。這些內部程序有助於我們盡量降低信用風險。

由於我們的對手方均為高評級的銀行,故銀行結餘及抵押銀行存款的信用風險有限。

我們的信用風險集中在應收關聯方款項。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應 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37.9百萬元、人民幣972.3百萬元及人民幣889.4百萬元。董事認 為,由於對手方由控股股東控制,故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因為若干客戶而面臨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前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收益合共分別為人民幣4,622.3百萬元、人民幣4,644.6百萬元及人民幣4,755.6百萬元,分別佔所示年度總收益的97.0%、95.6%及96.1%。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來自三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91.7百萬元、人民幣705.9百萬元及人民幣816.2百萬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87.8%、91.0%及91.9%。此外,按地區劃分,我們的信用集中風險僅來自中國。董事認為,這些客戶主要為中國政府擁有且具有良好財務背景的大型電信公司。

流動性風險

董事須最終負責管理流動性風險,並已就管理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建立適當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我們透過維持適當儲備、銀行融資及儲備金借款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配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管理流動性風險。

外匯風險

業績期間,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以外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故我們面臨貨幣風險。我

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貨幣風險。管理層通過監察外匯匯率變動及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來管理貨幣風險。

外幣敏感度分析

下述敏感度分析基於外匯風險釐定,僅涉及以外幣計值的未償還貨幣項目,並於期末就外幣匯率變動5%調整有關換算。敏感度分析涉及從中國的銀行境外分行獲得的外界銀行借款。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匯風險時所用上升/下降5%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人民幣兑外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的除税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11.8百萬元、人民幣18.0百萬元及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面臨有關銀行借款及外幣銀行結餘的美元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與浮息銀行借款、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0。我們貫徹實施浮息銀行借款、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盡量降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我們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計值借款引致的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基準貸款利率波動。我們亦面臨與固定利率銀行借款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我們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以減少利率風險,但會監察利率風險並考慮在需要時對沖 重大利率風險。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擔保第三方付款義務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承擔。我們並無於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援,或向我們提供租賃、 對沖或研發服務的任何非合併實體中擁有任何可變權益。

股息政策

2015年,香港亞信科技向直接控股公司AsiaInfo Holdings宣派股息約人民幣22億元,約人民幣16億元的股息於業績期間透過(i)向AsiaInfo Holdings轉讓Bonson BVI投資;(ii)抵銷AsiaInfo Holdings向我們轉讓私有化銀團貸款而應收AsiaInfo Holdings部分款項;及(iii)於2016年向AsiaInfo Holdings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4億元結算。餘額人民幣6億元與2016年及2017年12

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內應收關聯方款項抵銷。我們並未在業績期間宣派或支付任何其他股息。2018年5月,我們向AsiaInfo Holdings宣派股息約人民幣7億元,惟被應收AsiaInfo Holdings款項所抵銷。

我們目前並無固定的派息率。未來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任何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未來發展需求及董事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我們的細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亦可能視為相關因素。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8年3月31日,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或關聯方儲備為人民幣1,064.6百萬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規則作出的披露

除本[編纂]另行披露者外,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我們所知,並無任何情況 將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規則作出披露。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基於本[編纂]附錄一A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2018年3月31日的有形資產淨值,並調整如下:

			於2018年		
	於2018年		3月31日		
	3月31日		本公司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未經	於2018年3	3月31日
	本集團未經		審計備考經	本公司擁有	
	審計合併	[編纂]	調整合併	本集團每	股股份
	有形資產	估計所得	有形資產	未經審計備	考經調整
	淨值(1)	[編纂](2)	淨值	合併有形質	資產淨值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千元)	千元)	人民幣元(3)	港元(4)
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計算	911,65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計算	911,657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¹⁾ 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資產淨值人民幣2,896,435,000元減分別為人民幣1,932,246,000元及人民幣52,532,000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計算。

^{(2) [}編纂]估計[編纂]乃根據將指標按[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為指標[編纂]範圍的最低價及最高價)發行[編纂]股新股份計算,並扣除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3月31日後將產生的估計[編纂]費用(包括[編纂]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及未計及根據本[編纂]「股本」一節的「[編纂]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段所述[編纂]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時可能發行或本公司根據本[編纂]「股本」一節的「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段落(視情況而定)所述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³⁾ 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股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按[編纂]股股份計算(即預期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並計及為[編纂]而言進行的重組之一部分而發行

普通股(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但未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誠如本[編纂]「股本」一節「[編纂]購股權計劃及[編纂]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段提述)或本公司根據配發及發行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誠如本[編纂]「股本」一節的「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一段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一段提述)(視乎情況而定)。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股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按人民幣0.86566元兑1.00港元的匯率由人民幣換算成港元。

董事確認並無重大不利變化

董事確認已對本公司進行充足盡職調查,確保自2018年3月31日(本公司最新經審計財務報表編製之日)起至本[編纂]日期,我們的財務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化,且自2018年3月31日起並無事件對本[編纂]附錄一及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有重大影響。